

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研究

钟水映 赵雨 任静儒

【内容摘要】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即经济欠发达地区人口老龄化程度相对于经济发达地区超前于经济发展水平。文章从此内涵出发,构造了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的测度指标,并量化描述了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在此基础上,文章重点考察了此现象在我国的严重程度、发展趋势以及形成原因。结果显示:我国“各地区老龄化程度与经济发展水平具有一致性,自西向东呈阶梯上升”的人口老龄化空间分布格局已经发生本质改变;上世纪90年代以来,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的严重程度由“不严重”变为“严重”,并有向“极其严重”变化的趋势;流动人口数量剧增、年龄选择性以及大量向发达地区集中是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日趋严重的原因。

【关键词】未富先老;地区差异;老龄化空间分布;人口流动

【作者简介】钟水映,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赵雨,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任静儒,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湖北武汉:430072

“Getting Old before Getting Rich” in China: A Regional Perspective

Zhong Shuiying Zhao Yu Ren Jingru

Abstract: The regional perspective of “getting old before getting rich” in China is framed by the comparison in population ageing between less developed and more developed areas. Basing on the connotation of this phenomenon, this paper constructs measurement indexes to describe the phenomenon quantitatively and analyzes the severity, trends and causes of this phenomenon in China. The results show that, while trends in population aging in different regions across China are broadly consistent with regional levels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spatial patterns of ageing have been changing. The inter-regional trend of “getting old before getting rich” has become increasingly severe. The reasons why the phenomenon becomes increasingly serious are the dramatic growth in migrant population, which is highly age selective and concentrated in the developed regions.

Keywords: Getting Old Before Getting Rich, Regional Difference, Spatial Distribution of Population Ageing, Migration

Authors: Zhong Shuiying is Professor,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Wuhan University; Zhao Yu is PhD Candidate,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Wuhan University; Ren Jingru is PhD Candidate,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Wuhan University. Email: yuzhao2012@whu.edu.cn.

人口老龄化是伴随着经济和社会发展及结构变化的一个复合过程,典型发达国家的人口老龄化经历了较长时间,人口老龄化出现之际其经济发展也达到相当水准。由于人为强力干预人口再生产过程等原因,中国的人口老龄化过程与经济发展呈现出与经典模式相异的特点,这就是很多人常说的“未富先老”现象。邬沧萍较早提出“未富先老”观点,他认为“未富”含义包含三个层次,一是我国收入低,二是养老资源少,三是发达程度低(邬沧萍等 2007)。杜鹏将我国人口老龄化情况与韩国、发展中国家以及世界平均水平对比,认为“未富先老”是现阶段中国人口老龄化的特点(杜鹏等 2006)。蔡昉从经济发展的角度,认为“未富”是中国人均收入很低、劳动力素质和科技水平与西方发达国家还有很大差距,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还不具有优势,“先老”指的是随着人口老龄化,中国劳动年龄人口增量逐渐减少,劳动密集型产业的比较优势逐渐减弱,总体上指的是人口老龄化向西方国家趋同,超过人均收入趋同的速度(蔡昉 2005 2010 2012)。然而,我国是一个人口众多、幅员辽阔且地区间经济发展极不均衡的大国,人口老龄化与经济发展之间存在极不平衡的状态,钟水映等就曾经提出了“中西部地区超老龄化”和“人口老龄化的城乡倒挂现象”(钟水映,简新华 2005)。简单用“未富先老”来概括中国的人口老龄化,未必能准确理解不同区域间的人口经济关系,也无助于形成有针对性的政策措施。

邬沧萍曾指出,“总体上,中国各地区老龄化程度与经济发展水平具有一致性,自西向东呈阶梯上升,但地区间差距较大(邬沧萍等 2004)”。然而,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城镇化进程不断向前推进,此种老龄化空间分布格局是否已经发生变化?我国地区间是否也存在类似的“未富先老”现象,即经济欠发达地区是否老龄化程度相对较高,而经济发达地区老龄化程度相对较低?如果这种现象存在,形成的原因是什么?如何衡量地区间“未富先老”的严重程度?目前有何发展趋势?这种趋势所包含的政策含义又是什么?这正是本文试图进一步探讨的问题。

1 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的测度

1.1 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的内涵

本文将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理解为经济欠发达地区人口老龄化相对于经济发达地区超前于经济发展水平。其表现为两层含义:其一,在人口老龄化过程上,欠发达地区的人口老龄化速度快于发达地区人口老龄化速度;其二,在人口老龄化最终结果上,欠发达地区人口老龄化程度高于发达地区人口老龄化程度。

人口老龄化是现代经济社会发展的一种必然趋势,人口老龄化程度与经济发展水平和阶段有着密切的联系。从理论上讲,人口老龄化本质上由人口出生水平、死亡水平和人口的预期寿命决定。在正常情况下,人口出生率、死亡率和人口的预期寿命主要受到经济发展水平的影响。经济发展水平高的国家或地区人口出生率和死亡率相对较低,人口的预期寿命相对较长,故经济水平较高的国家或地区老龄化程度相对较高。莫龙曾经以实证研究验证了这一结论(莫龙 2011)。他以一国的人均 GDP(国内生产总值)表示该国的经济发展水平,以 65 岁以上人口数量占总人口数量的比例表示老龄化程度,对全球 104 个人口大于 500 万的国家或地区进行分析,上述两个变量的相关关系在 1980~2007 年都保持在 +0.787~0.884 之间,其中 1982 年以后更是一直保持在 +0.830 以上。

人口老龄化程度伴随经济发展而逐步加深这一规律在中国的人口再生产与经济实践的实践中也有所表现,从 20 世纪后期开始的第三、四次人口普查数据来看,中国人口老龄化首先发生在相对发达的东部地区,尤其是一些大都市。但是,自 20 世纪最后 20 年开始,我国“老龄化程度与经济发展水平具有一致性”的空间分布格局有了明显的改变。一方面,自 20 世纪 70 年代,中国的人口再生产并非一个自然过程,而是经历了强大的外力干预。人口出生率的急剧下降,对不同地区人口老龄化的影响程度是不同的。另一方面,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市场化引发的人口流动浪潮,既是经济发展区

域间不平衡的结果,也为区域间人口老龄化的不平衡发展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出现了欠发达的中西部地区和乡村地区人口老龄化更快、水平更高的“未富先老”现象。简言之,中国的人口老龄化是在一个被压缩了的时间过程中到来的,是在快速的现代化过程和复杂的体制转换背景下发展的。欠发达地区不仅老龄化发展速度快,相应的社会保障制度也相对滞后。我国地区间的“未富先老”现象渐渐显现,其对我国的经济社会发展将带来负面影响。

1.2 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的测度指标

本文以我国 31 个省、直辖市(不包括台湾省)作为基本研究单位,以 65 岁及以上人口数量占总人口数量的比例作为测度老龄化程度的指标,设为变量 $aging_{it}$,以人均 GDP(地区生产总值)作为测度经济发展水平的指标,设为变量 $pgdp_{it}$,构造如下指标测度第 t 年第 i 个省人口老龄化程度与经济发展水平的相对协调度:

$$rdc_{it} = \text{rank}(pgdp_{it}) - \text{rank}(aging_{it})$$

其中, $\text{rank}(pgdp_{it})$ 、 $\text{rank}(aging_{it})$ 分别表示第 t 年第 i 个省 $pgdp$ 和 $aging$ 的秩,分别反映第 t 年第 i 省在我国的经济地位和老龄化程度的相对大小。当 $rdc_{it} < 0$ 时,表示第 t 年第 i 个省老龄化相对超前于经济发展水平;当 $rdc_{it} = 0$ 时,表示第 t 年第 i 个省老龄化程度与经济发展水平相对协调;当 $rdc_{it} > 0$ 时,第 t 年第 i 个省老龄化相对滞后于经济发展水平。 $|rdc_{it}|$ 越大表示第 t 年第 i 个省老龄化水平相对超前于(当 $rdc_{it} < 0$ 时)或相对滞后于(当 $rdc_{it} > 0$ 时)经济发展水平的程度越大,值得注意的是此处“相对”的表述,指的是第 t 年第 i 省与其他 30 个省份相比较,并不是绝对的“超前”与“滞后”。

以指标 rdc_{it} 为基础,构造测度东、中、西三大地带的人口老龄化程度与经济发展水平相对协调程度指标 $zrdc_{jt}$, j 的取值为 1 2 3, 分别代表东部地带、中部地带以及西部地带,则:

$$zrdc_{1t} = \frac{1}{11} \sum_{i=1}^{11} rdc_{it} ,$$

$$zrdc_{2t} = \frac{1}{8} \sum_{i=12}^{19} rdc_{it} ,$$

$$zrdc_{3t} = \frac{1}{12} \sum_{i=20}^{31} rdc_{it}$$

当 $zrdc_{jt} < 0$ 时,表示第 t 年第 j 个地带老龄化相对超前于经济发展水平;当 $zrdc_{jt} = 0$ 时,第 t 年第 j 个地带表示老龄化与经济发展水平相对协调;当 $zrdc_{jt} > 0$ 时,第 t 年第 j 个地带老龄化相对滞后于经济发展水平。 $|zrdc_{jt}|$ 越大表示第 t 年第 j 个地带老龄化水平相对超前于(当 $zrdc_{jt} < 0$ 时)或相对滞后于(当 $zrdc_{jt} > 0$ 时)经济发展水平的程度越大。

同样的,以指标 rdc_{it} 为基础,还可以构造反映地区间“未富先老”严重程度的指标 $iudc_t$,其计算公式为:

$$iudc_t = 2 \sqrt{\sum_{i=1}^{31} (rdc_{it})^2}$$

$iudc_t$ 是一个非负数,在我国完全不存在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时,其取最小值 0;随着 $iudc_t$ 的增大,表明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程度越严重。

1.3 90 年代中期以来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的测度

本文老龄化程度数据来源于 1995 ~ 2012 年《中国人口就业统计年鉴》、中国第五次、第六次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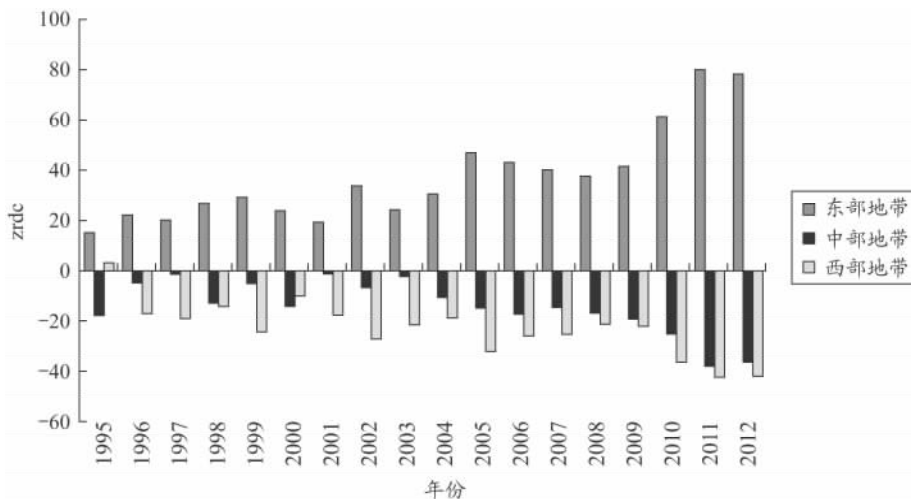
① 本文中 i 的取值为 1 2, …, 31, 分别表示北京、天津、河北、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黑龙江、吉林、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广西、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内蒙古。

普查资料,其中 1995 年、2005 年数据来自全国 1% 人口抽样调查数据、2000 年与 2010 年数据来自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其他年份均为全国 1% 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数据^①。本文反映各省经济发展水平的指标地区人均 GDP(地区生产总值)数据来自历年《中国统计年鉴》。值得注意的是,重庆成立直辖市之前的四川与重庆数据,是由笔者估算所得,因所涉及的年份极少,所以对分析结果的影响极少。

笔者利用以上数据计算了 1995~2012 年指标 $zrdc_{ij}$ 的数值,将其绘制成图 1。此图表明,总体上看,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来,东部地带人口老龄化相对滞后于经济发展水平,中、西部地带人口老龄化相对超前于经济发展水平;从相对超前或滞后的程度上看,东、中、西部三大地带均在波动中上升;值得注意的是,由于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执行,中、西部地带人口老龄化超前于经济发展水平的程度差距在缩小。

图 1 1995~2012 年东、中、西部地带 $zrdc$ 的值

Figure 1 Value of $zrdc$ of the Three Major Regions During 1995 - 2012



计算 1995 年至 2012 年测度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严重程度的指标 $iudc$ (计算结果见表 1 第 2 列),表明 1995 年以来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的严重程度总体上不断上升。值得注意的是,本文采取的人口老龄化程度数据中 1995、2000、2005 和 2010 年是来自 1% 人口抽样数据和人口普查数据,这四个年份的 $iudc$ 更准确且更具有可比性,它是逐渐升高的。其他年份采用的是 1% 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数据估算所得,相比之下,其误差较大,就算考虑到这个因素,将所有 1% 人口变动情况抽样数据计算所得的 $iudc$ 对比,依然可以得到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的严重程度总体上不断上升的结论。2008 年左右 $iudc$ 有所下降的原因是,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导致了流动人口的回迁。然而,2009 年后我国政府“四万亿”投资救市的实施以及世界经济渐渐复苏,又导致 $iudc$ 的快速上升。

虽然通过指标 $iudc$,我们可以定量的描述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的严重程度随时间的变化,但是我们又能以怎样的标准来判断其严重或不严重呢?由 $iudc$ 的计算原理可以知道,当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越发严重时,其值是递增的。因此,设定两个临界值 $iudc_s$ 和 $iudc_{es}$,当 $0 \leq iudc < iudc_s$ 时,即我国地区间人口老龄化程度与人均 GDP 呈正相关关系,称此时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不严重”;当 $iudc_s \leq iudc < iudc_{es}$ 时,即我国地区间人口老龄化程度与人均 GDP 的相关关系在统计意义上失去显著性,称此时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严重”;当 $iudc \geq iudc_{es}$ 时,即地区间人口老龄化

① 历年人口老龄化程度均是由常住人口算出。

程度与人均 GDP 呈负相关关系,称此时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极其严重”。笔者对 1995 ~ 2012 年我国 31 个省份、直辖市的老齡化程度和人均 GDP(国内生产总值)的横截面数据作 Pearson、Kendall 和 Spearman 相关系数检验,将每一年三种检验的 P 值按年份绘制于表 1。若按照显著性水平 0.05 为标准,那么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 2010 年以后可称之为“严重”;若按照显著性水平 0.01 的标准,那么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 2005 年之后可称之为“严重”。可见我国目前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严重”,但不是“极其严重”,具有继续恶化趋势。

表 1 1995 ~ 2012 iudc 和三种相关系数检验的 P 值

Table 1 Value of iudc and P Value of Three Kinds of Correlation Coefficient Test during 1995 - 2012

年份	iudc	Pearson 相关系数检验 p 值	Kendall 相关系数检验 p 值	Spearman 相关系数检验 p 值
1995	44.59	0.000476	0.000368	0.000308
1996	44.86	0.000540	0.000422	0.000266
1997	45.32	0.000672	0.000534	0.000475
1998	46.80	0.001314	0.001094	0.001227
1999	47.39	0.001704	0.001445	0.001396
2000	50.00	0.005029	0.004547	0.005219
2001	47.56	0.001833	0.001561	0.002036
2002	51.22	0.008090	0.007492	0.005832
2003	49.27	0.003758	0.003344	0.004161
2004	51.30	0.008333	0.007728	0.006508
2005	56.09	0.043773	0.043042	0.040666
2006	55.01	0.030918	0.030127	0.023966
2007	55.01	0.030918	0.030127	0.031391
2008	53.85	0.020938	0.020155	0.016431
2009	51.52	0.009034	0.008408	0.00897
2010	60.84	0.168105	0.16859	0.14483
2011	66.35	0.545334	0.546807	0.457766
2012	65.85	0.498516	0.500081	0.499779

2 我国形成地区间“未富先老”的原因分析

2.1 我国人口老齡化空间分布格局的变化

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目前表现为“严重”,表明经济发达地区老齡化程度不一定高,而经济欠发达地区老齡化程度也不一定低。这便意味着,邬沧萍指出的“总体上,中国各地区老齡化程度与经济发展水平具有一致性,自西向东呈阶梯上升,但地区间差距较大(邬沧萍等 2004)”的老齡化空间分布格局发生了本质变化。

为了直观地观察我国老齡化空间分布变化的结果,笔者以 65 岁及以上人口数量占总人口数量的比例作为人口老齡化程度的测度指标,分别依据第五、六次人口普查数据,将我国 352 个地级以上地区按照人口老齡化程度从小到大等分为 6 个组,依次为“相对最低老齡化程度组”、“相对较低老齡化程度组”、“相对中等偏低老齡化程度组”、“相对中等偏高老齡化程度组”、“相对较高老齡化程度组”、

“相对最高老龄化程度组” ,并按照东、中、西三大地带分别列出每组所包含的地区个数(见表2)。由表2可知,与第五次人口普查相比,第六次人口普查时,东部地带人口老龄化程度相对降低,而中、西部地带人口老龄化程度相对上升,最为突出的表现是,在“最低”组中,属于东部地带的地区增加了6个,属于中部地带的地区增加了7个,属于西部地带的地区减少了13个;在“最高”组中,属于东部地带的地区减少了21个,属于中部地带的地区增加了12个,属于西部地带的地区增加了11个。十年间,我国人口老龄化的空间分布格局发生了明显的变化。

表2 352个地级以上地区老龄化程度的分布情况

Table 2 The Spatial Distribution of Population Ageing in 352 Chinese Prefecture-level Cities

老龄化程度	第五次人口普查			第六次人口普查		
	东部地带	中部地带	西部地带	东部地带	中部地带	西部地带
最低	8	3	47	14	10	34
较低	6	20	33	12	20	27
中低	13	35	11	15	23	21
中高	20	24	15	20	20	19
较高	26	20	13	35	17	7
最高	44	7	7	21	19	18

注:本文所指东部地带包括北京、天津、河北、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等11个省、直辖市;中部地带包括黑龙江、吉林、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8个省;西部地带包括重庆、四川、贵州、云南、广西、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内蒙古共12个省。

资料来源:各个地区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

为了直观地观察我国老龄化空间分布变化的过程,笔者利用GEODA软件将表1中所描述的352个地区第六次人口普查人口老龄化程度相对第五次人口普查的变化量从小到大等分为4个组,并绘制于中国地图上^①。由图可知,经济发达地区,例如京津唐地区、珠三角地区以及长三角地区十年来人口老龄化程度基本没有变化,有些城市人口老龄化程度甚至出现降低的情况;经济欠发达地区,例如湖北、重庆、四川、甘肃、黑龙江、吉林等省份人口老龄化程度上升较多。总体上我国中、西部地带人口老龄化程度增量普遍地比东部地带高出很多。故我国人口老龄化空间分布格局确实存在经济欠发达地区人口老龄化程度超过经济发达地区的趋势。

2.2 我国人口老龄化空间分布格局变化的原因

2.2.1 流动人口数量激增

20世纪80年代中期人口流动浪潮初涌,经历80年代后期和90年代最初年份的短暂回潮后,伴随着市场化改革目标的确定,人口流动浪潮与市场经济的大潮一浪高过一浪,经济社会发生有利于人口流动的变化:第一,东部沿海地区城市和经济建设掀起一轮高潮,外资、外企大量涌入,国内民营企业异军突起,有力地刺激了东部沿海的经济发展,创造了丰富的劳动就业机会;第二,物价改革、粮食、住房以及日常生活用品的市场化供给,解决了没有本地户籍的外来人口的后顾之忧;第三,掀起了1984年户籍制度重大改革后的新一轮改革,进一步放松了户籍制度对人口流动的限制,劳动市场进一步发育。《中国统计年鉴2011》的数据显示,1982年、1987年、1990年、1995年、2000年、2005年、2010年的中国省级迁移人数分别为94.86万、204.57万、1106.54万、1038.38万、4241.86万、4994.79万、

^① 由于篇幅限制,此处略去,需要者可与作者联系。

8587.63 万。1995 年以后我国省际迁移人口飞速增长,由此佐证我国的流动人口 90 年代中后期以来数量激增。

2.2.2 流动人口的年龄选择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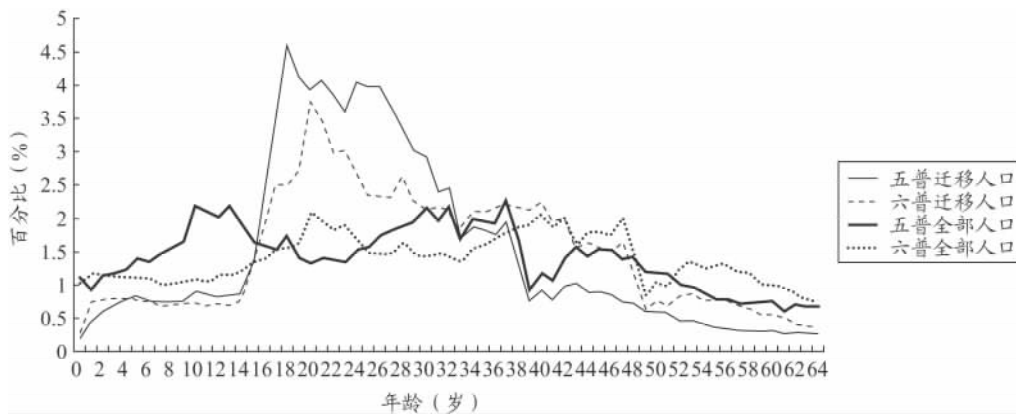
改革开放后,我国人口迁移的首要原因由“工作调动”转变为“务工经商”,流动人口的工作大多集中在第二、第三产业中比较艰苦、笨重以及危险的行业,青壮年在这些行业中有竞争优势;再者,户口制度决定了不具有本地户口的外地人很难享受到本地的社会保障,因此不具有竞争优势的外地老年人很难随年轻人迁入本地或者很难在本地长期居住;这两者导致了流动人口具有较为年轻的年龄结构。图 2 描绘了第五、六次人口普查迁移人口和全部人口数量随年龄的分布,由图可知,第一,与第五次人口普查相比,第六次人口普查迁移人口和总人口的年龄结构有所老化,但总人口的老化程度更大;第二,两次人口普查迁移人口的年龄结构都比总人口的年龄结构要年轻的多,迁移人口年龄主要集中在 16~48 岁。

2.2.3 流动人口向经济发达地区集中

人口迁移受推和拉两方面的作用,迁出地过少的就业机会、较低的生活水平以及狭小的事业发展空间形成推力,迁入地丰富的就业机会、较高的工资水平、较多的社会资源以及广阔的事业发展空间形成拉力。我国流动人口正是在这两种作用下,大量向经济发展地区集中。翟振武根据 1987 年、1995 年、2005 年 1% 人口抽样调查和 1990 年、2000 年、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归纳了改革开放以来省际人口迁移的东、中、西三大地带差异,并制成表(翟振武,2012)。1990 年以前,三地带迁出人口比例大致相等,1990 年后三地带中东部地带迁出人口比例从 33.08% 降至 18.80%,中部地带由 38.74% 上升至 49.10%,西部地带人口迁出比例稍有下降。对迁出人口相比,改革开放后东部地带的迁入人口比例持续上升,2010 年超过了 81.42%,而中部地带和西部地带的人口迁入比例持续下降,2010 年两者之和不超过 20%。表明我国流动人口大部分集中到了经济发达的东部地带。

图 2 我国迁移人口和总人口的年龄分布

Figure 2 The Age Distribution of Migrant Population and Total Population in China



2.3 我国人口老龄化空间分布格局变化原因的实证分析

对于一个封闭的国家或地区来讲,老龄化程度的变化决定于该国家或地区的人口出生率和人口死亡率,即人口的自然增长率。但是,我国各省显然不是一个封闭的地区,其人口的迁入迁出率很高,且迁移人口的年龄结构非常年轻,故各省的老龄化程度不仅决定于人口自然增长率,还取决于人口净迁入率。

本文以第六次人口普查各省老龄化程度相对于第五次人口普查老龄化程度的增量为被解释变

量, 设为变量 $agingchan_i$; 各省 2000 ~ 2010 年人口年均自然增长率为解释变量, 设为变量 $npgr_i$; 各省 2000 ~ 2010 年人口年平均净迁入率(由十年来人口增长率和人口自然增长率估算得出)为解释变量, 设为变量 nmr_i 。设置虚拟变量 $east_i$ 和 $central_i$, 当 $east_i = 1$ 且 $central_i = 0$ 时, 为东部地区; 当 $east_i = 0$ 且 $central_i = 1$ 时为中部地区; 当 $east_i = 0$ 且 $central_i = 0$ 时, 为西部地区。

模型设置为:

$$agingchan_i = \alpha_1 + \alpha_1 npgr_i + u_{1i} \quad (1)$$

$$agingchan_i = \beta_1 + \beta_2 npgr_i + \beta_3 nmr_i + u_{2i} \quad (2)$$

$$agingchan_i = \gamma_1 + \gamma_2 npgr_i + \gamma_3 nmr_i + \gamma_4 east_i + \gamma_5 central_i + u_{3i} \quad (3)$$

拟合模型数据来源: 第五、六次人口普查数据, 2005 年 1% 人口抽样调查数据, 其他年份为 1% 人口变动情况调查数据。最小二乘法估计结果结果见表 3。

表 3 回归模型的估计结果

Table 3 Results of the Regression Model

变量	回归方程(1)	回归方程(2)	标准化回归方程(2)	回归方程(3)
$\alpha npgr_i$	-0.982933	-2.139490**	-0.639952**	-2.528677**
nmr_i		-0.825424**	-0.849852**	-0.734487**
$east_i$				-0.007157*
$central_i$				-0.005894*
c	0.024029**	0.032715**		0.038665**
$AdjustedR^2$	0.086567	0.667726	0.678573	0.727949
$WhiteF$ 值	6.405492**	0.486055	0.231911	1.605679

注: **、* 分别表示在 1% 和 5% 的水平上显著。

由此结果, 得出以下结论: 第一, 人口自然增长率不同不是各省人口老龄化程度增量不同的唯一原因, 各省的人口净迁移率的不同也是原因之一, 这由回归方程(1)、(2)的拟合优度的变化证明; 第二, 各省人口自然增长率和人口净迁移率增加(或减少)阻碍(促进)人口老龄, 这由回归方程的系数可证明; 第三, 人口自然增长率增加(或减少)一个百分点比人口净迁移率增加(或减少)一个百分点对阻碍(或促进)人口老龄化的作用要大, 这由回归方程(2)的系数大小证明; 第四, 就目前的具体情况下, 因为各省的人口净迁入率的方差要远大于人口自然增长率的方差, 可判定我国人口老龄化增量空间分布的变化主要由各省人口净迁移率的不同决定, 这可由标准化的回归方程(2)的回归系数大小证明; 第五, 东部地带人口老龄化程度增量平均比中部地带少 0.12 个百分点, 而中部地带比西部地带平均少 0.58 个百分点, 即 2000 ~ 2010 年西部地区人口老龄化最快, 中部次之, 东部最慢, 这可由回归方程(4)的回归系数经过计算所证明。总之, 以上所有结论均符合经济意义, 而且统计性质较好, 能够很好地证明流动人口增加是老龄化空间分布变化的主要原因。

2.4 人口老龄化空间分布变化是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的主要原因

由上文的分析可知, 衡量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严重程度主要由各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的相对高低和人口老龄化程度的相对大小决定。上世纪 90 年代后期以来, 我国经济发展不平衡的状况并未根本改善, 始终保持着经济发展水平自东向西逐渐降低的态势。相比之下, 由于大量的具有年轻年龄结构的人口持续向经济发达地区流动, 我国老龄化空间分布格局正在悄然发生改变。笔者计算了 31 个省、直辖市人均 GDP 和老龄化程度 1995 ~ 2012 年 $rank(pgdp)$ 和 $rank(aging)$ 的方差, 绝大多数省或直辖市 $rank(aging)$ 的方差远大于 $rank(pgdp)$ 的方差, 表明绝大多数省或直辖市人口老龄化程度

相对大小变化要远大于其经济发展水平的相对高低变化。31个省、直辖市 rank(pgdp) 的方差总和为 116.42, 而 rank(aging) 的方差总和为 401.14, 后者接近三倍于前者, 故笔者认为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日渐严重的主要原因在于我国人口老龄化空间分布格局的改变。

3 结论与建议

3.1 结论

本文通过构造测度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的指标, 并利用中国相关的统计数据, 刻画了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 表明改革开放以来, 特别是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来, 我国人口老龄化空间分布格局处在不断变化的进程之中, 我国原有的“总体上, 各地区人口老龄化程度与经济发展水平具有一致性, 自西向东呈阶梯上升, 但地区间差距较大”(邬沧萍、王琳、苗瑞凤 2004) 的格局已经悄然改变, 即人口老龄化程度与经济发展水平的一致性正在减弱, 自西向东呈阶梯上升的态势也变得模糊, 其表现为经济发达地区的人口老龄化程度相对下降而经济欠发达地区老龄化程度相对上升。值得注意的是, 按照较为宽松的标准, 2010 年后, 我国各省经济发展水平与老龄化程度之间的相关关系在统计意义上失去显著性。笔者认为我国的人口老龄化空间分布格局已经发生了本质改变, 并且这种变化趋势还在继续, 但我国各地区的相对经济地位并未发生显著改变。这种发展趋势的预期结果则是我国欠发达地区普遍的“相对老龄化”, 甚至绝对老龄化, 即欠发达地区比发达地区人口老龄化程度大。

区域间人口老龄化和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将给中国社会养老事业和经济增长带来严峻的挑战:

首先, 地区间“未富先老”对我国养老保险制度带来挑战。一方面, 我国目前实行是受益确定计发方式和以现收现付制为主要筹资方式的养老保险制度(吴敬琏 2010)。这种制度安排实质上是当代劳动者对上一代劳动者的代际转移, 其弊端在于当我国人口老龄化时, 养老金筹集必然紧张, 会给政府带来巨大的财政赤字压力。另一方面, 我国养老基金统筹层次过低。实行养老基金统筹, 实质上就是将基金结余较多的地区, 拿出一部分基金补贴基金有缺口的地区。由于各地区利益难以平衡, 目前我国养老金省级统筹远未完成, 而全国统筹更是无从谈起。在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不断严重的背景下, 发达地区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相对下降, 而欠发达地区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相对上升。受益确定的现收现付的养老保险制度, 必定导致发达地区养老基金相对盈余, 而欠发达地区养老基金相对短缺。由于我国养老金统筹层次过低, 发达地区向欠发达地区的养老金补贴通道阻塞, 导致欠发达地区的社会养老负担越来越重。也就是说, 随着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不断恶化, 在现行的制度安排下, 我国大部分的社会养老负担将集中在欠发达地区。一方面, 欠发达地区养老资源往往匮乏, 难以承受如此沉重的养老负担, 欠发达地区老龄人口将维持较低的生活质量; 另一方面, 沉重的养老负担必定为降低经济增长速度, 导致欠发达地区与经济发达地区之间经济差距进一步拉大, 形成恶性循环。

其次, 地区间“未富先老”对经济的可持续增长带来挑战。一方面, 当我国地区间“未富先老”现象还未“严重”时, 欠发达地区的人口老龄化程度低于发达地区的人口老龄化程度。随着经济增长, 发达地区不断吸收欠发达地区年轻的流动人口, 导致发达地区的要素禀赋结构(林毅夫 2010) 转变较慢, 慢于全国的要素禀赋结构转变的速度。要素禀赋结构的较慢转变进而导致了发达地区产业结构的比较优势降低的速度减慢, 进而使发达地区经济结构转变的动力减弱, 因此发达地区产业结构升级难以实现。作为我国经济增长的发动机, 发达地区相比欠发达地区具有更多的人力资本、技术、资金积累以及更为完善的基础设施, 其产业结构调整都过于缓慢, 更别说不具有产业结构升级基础的欠发达地区了。另一方面, 当地区间“未富先老”趋于严重时, 即发达地区的人口老龄化程度绝对低于欠发达地区时, 欠发达地区相比发达地区已经不具有劳动力成本低的比较优势, 国家内部产业转移的“雁

阵模式”则难以实现,我国发达地区失去比较优势的产业不是转移到我国的欠发达地区,而是转移到劳动力成本更低东南亚国家。我国广大欠发达地区,将错过“人口红利”机会窗口期,不能够完成产业结构升级,而最终可能陷入所谓的“中等收入陷阱”。

3.2 政策建议

针对区域间人口老龄化和经济发展不平衡的现象,有必要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

第一,改革养老保险制度,逐步提高养老保险统筹层次,最终实现全国统筹。养老保险制度所涉及的问题不仅仅是代际公平问题,还涉及代内公平问题。在地区间“未富先老”日渐严重的背景下,养老保险制度的代内不公平问题显得尤为突出。解决这一问题的根本出路在于逐步提高养老保险统筹层次,最终实现全国统筹。然而,由于历史和现实的原因,仅仅通过增加地区间养老基金的转移支付实现全国统筹是极其困难的。实现养老保险全国统筹,需要改革的顶层设计。应从全局出发,改革养老金计发制度、筹资方式、基金管理模式等多个方面,甚至改革配套的财税体制、金融体制以协调。

第二,加快流动人口流入地的融入进程,变个人式、临时性的流动为家庭式、永久性流动,由此克服人口流动加剧区域间人口老化不平衡发展的现象。社会关系很大程度上由经济关系决定,因此加快流动人口流入地的融入进程,关键在于给予流动人口与本地人口对等的经济地位。流动人口具有相对较低的经济地位,表现为就业机会不平等且稳定性差、劳动报酬不公平、缺少社会福利、权益缺乏保障、社会保障无着落、子女教育及自身培训缺失、城市住房无保障等方面(刘传江,程建林,2009)。流动人口流入地享受着流动人口带来的经济红利,理应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中国政府应该创新体制机制,致力于不断改善流动人口不对等的经济地位。

第三,创造有利条件,促使形成东、中、西部三大地带产业转移的“雁阵模式”。一方面,控制发达地区人口规模,改变其要素禀赋结构,使其劳动力成本上升,倒逼发达地区进行产业结构升级;另一方面,对于欠发达地区,应该参考当地的要素禀赋结构,投资适合本地优势产业发展的基础设施建设,以创造欠发达地区承接符合其比较优势产业的条件。

参考文献/References:

- 1 鄂沧萍,何玲,孙慧峰.“未富先老”命题提出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 人口研究 2007; 4: 46 - 52
Wu Cangping, He Ling and Sun Huifeng. 2007. Theoretical Value and Practical Significance of Presenting the “Ageing before Affluence” Proposition. Population Research 4: 46 - 52.
- 2 杜鹏,杨慧.“未富先老”是现阶段中国人口老龄化的特点. 人口研究 2006; 6: 28 - 36
Du Peng and Yang Hui. 2006. “Ageing before Affluence” Is A Central Feature of Population Ageing in China at the Present Stage. Population Research 6: 28 - 36.
- 3 蔡昉. 未富先老与中国经济增长的可持续性. 国际经济论坛 2012; 1: 82 - 95
Cai Fang 2012. “Ageing before Affluence” and China’s Sustainable Economic Growth. International Economic Review 1: 82 - 95.
- 4 蔡昉. 劳动力短缺: 我们是否应该未雨绸缪. 中国人口科学 2005; 6: 11 - 16
Cai Fang. 2005. Preparing for Labor Shortage in China’s Development in 21st Century. Chinese Journal of Population Science 6: 11 - 16.
- 5 蔡昉. 人口转变、人口红利与刘易斯转折点. 经济研究 2010; 4: 4 - 12
Cai Fang. 2010. Demographic Transition, Demographic Dividend, and Lewis Turning Point in China. Economic Research Journal 4: 4 - 12.
- 6 钟水映,简新华. 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 科学出版社 2005: 157 - 160
Zhong Shuiying and Jian Xinhua. 2005. Population,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al Economics. Beijing: Science Press: 157 - 160.

- 7 邬沧萍,王琳,苗瑞凤. 中国特色的人口老龄化过程、前景和对策. 人口研究 2004; 1: 8 - 15
Wu Cangping, Wang Li and Miao Ruifeng. 2004. Process, Prospects and Countermeasures of Population Aging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Population Research 1: 8 - 15.
- 8 莫龙. 中国的人口老龄化经济压力及其调控. 人口研究 2011; 6: 27 - 42
Mo Long. 2011. The Economic Pressure of Population Ageing in China and Its Regulation. Population Research 6: 27 - 42.
- 9 翟振武. 从人口变迁看民生发展. 中国人口出版社 2012: 315
Zhai Zhenwu. 2012. Population Change and People's Livelihood. Beijing: China Population Publishing House: 315.
- 10 吴敬琏. 当代中国改革教程. 上海远东出版社 2010: 311 - 319
Wu Jinglian. 2010. Understanding and Interpreting China's Economic Reform. Shanghai: Shanghai Far East Publishers: 311 - 319.
- 11 林毅夫. 新结构经济学——重构发展经济学的框架. 经济学(季刊) 2010; 1: 1 - 30
Yifu Lin. 2010. New Structural Economics: Reconstructing the Framework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China Economic Quarterly 1: 1 - 30.
- 12 刘传江,程建林. 双重“户籍墙”对农民工市民化的影响. 经济学家 2009; 10: 66 - 72
Liu Chuanjiang and Cheng Jianlin. 2009. Impacts of Double "Hukou Wall" on Peasant Worker's Acquiring Citizenship. Economist 10: 66 - 72.

(责任编辑: 沈 铭 收稿时间: 2014 - 11)